泗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泗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推进

政务公开“六提六促”专项行动工作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县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县政府各部门、各

直属单位:

根据《安徽省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开展政务公开“六提六促”专项行动的通知》（皖政务办〔2020〕4号）、《宿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推进政务公开“六提六促”专项行动工作的通知》要求和宿州市政务公开工作安排，在全县开展为期7个月的“六提六促”专项行动。现将具体要求通知如下：

一要高度重视。此次专项行动聚焦进一步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是全面提升政务公开工作质量效果的切实需要。各单位各部门要认真学习领悟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市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新精神、新要求、新理念，以更加务实的举措全过程推进公开、全方位回应关切、全流程优化政务服务、全链条加强政务信息管理、全环节夯实工作基础。

二要积极担当。根据省、市文件要求，结合实际，县政务公开办进行了“六提六促”专项行动任务分解，确定了工作目标和责任单位，各单位各部门要按照工作任务分工，强化责任意识，切实发挥主体责任，做到“守土有责、守土尽责”，在推进全县政务公开工作中有所作为。

三要强化措施。各单位各部门要根据“六提六促”专项行动任务分工，进行单位内部责任落实，确保工作任务责任到人。强化完善政务公开工作机制，尤其加强工作队伍建设，政府信息的收集、审核、发布工作制度建设，着重用制度管人、推进工作开展。

“六提六促”专项行动落实情况纳入年度工作任务考核，进行量化管理。各单位各部门要于6月28日前全面排查已公开政府信息，对存在的问题找准症结，认真分析原因，有针对性地制定整改方案，逐项整改销号，确保整改到位。各单位各部门今年底前对照“六提六促”工作要求，结合国办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和省、市年度重点任务，全面提高各项工作水平。各单位各部门要分别于今年6月底、9月底、12月底将工作任务落实情况形成书面报告，发布在本单位信息公开网监督保障栏目。届时，市政务公开办将对我县进行抽查，并根据各单位各部门落实情况报告进行核查。

附件：全县政务公开“六提六促”专项行动任务分解

泗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0年6月19日

附件

全县政务公开“六提六促”专项行动任务分解

|  |  |  |  |
| --- | --- | --- | --- |
| **工作任务** | **具体要求** | **责任分工** | **时限****要求** |
| **一、提升重点领域信息公开质量，促进政务公开精准服务中心工作** |
| （一）疫情防控和复工复产 | 1 | 扎实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常态化信息公开，及时准确公开疫情信息，积极宣传防控知识。6月底前，在县政务公开网设置专题或栏目集中展示。 | 县卫健委牵头，县政务公开办协同 | 全年 |
| 2 | 多渠道、多形式公开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有序推进复工复产方面的相关政策及举措。6月底前，在县政务公开网设置专题或栏目集中展示。 | 县发展改革委、县经信局、县人社局、县住建局（人民防空办公室)、县商务局、县市场监管局、县教体局、县文化旅游局、县城管局等相关职能部门 | 全年 |
| （二）三大攻坚战 | 3 | 持续推进三大攻坚战信息公开，今年是脱贫攻坚决战决胜之年，要重点加大深度贫困地区和特殊贫困群体脱贫攻坚、动态清零“两不愁三保障”及饮水安全突出问题、深度贫困地区基础设施和基本公共服务补短板项目、返贫人口和新发生贫困人口监测帮扶等相关政策举措的信息公开力度。继续抓好污染防治和防范化解重大风险信息公开。 | 县扶贫开发局、县生态环境分局、县财政局（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人民银行泗县支行、县发展改革委、县卫健委、县水利局等相关职能部门 | 全年 |
| （三）“六稳”“六保” | 4 | 及时公开各单位各部门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的各项政策措施，扩大政策知晓面，提高政策宣传效果。6月底前，在县政务公开网设置专题或栏目集中展示。 | 县政府办公室、县发展改革委、县财政局（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县人社局、县商务局、县扶贫开发局、县经信局、县生态环境分局、县农业农村局等相关职能部门 | 全年 |
| **二、提升基础信息公开质量，促进政务信息实现全链条管理** |
| （四）落实《条例》第二十条、二十一条 | 5 | 严格依据《条例》第二十条、二十一条的要求，全面及时公开履职依据、机构简介、公务员招录、财政预决算、政府集中采购、行政权力运行结果、行政事业性收费、建议提案办理情况等信息。 | 全县政务公开考核责任单位,各乡镇人民政府，县经济开发区管委会 | 全年 |
| （五）提升政策文件公开质量 | 6 | 提升政策文件公开质量，列明文件的文号、成文日期、发布时间、有效性等信息，提供文本下载功能。 | 县政府办公室、县直政务公开考核责任单位，各乡镇人民政府，县经济开发区管委会 | 6月底前 |
| 7 | 加强政务信息全生命周期管理，进一步规范政务信息制作、获取、保存、公开等相关流程，完善相关制度，制作标准化流程图。 | 县政府办公室、县直政务公开考核责任单位，各乡镇人民政府，县经济开发区管委会 | 7月底前 |
| 8 | 对于已公开的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等重要政务信息，要根据立、改、废等情况进行动态调整更新，并应用信息化手段逐步摸清规章、规范性文件底数。 | 县司法局等县直政务公开考核责任单位 ，各乡镇人民政府，县经济开发区管委会 | 7月底前 |
| **三、提升重大政策解读质量，促进政务公开更加便民利企** |
| （六）政策解读审核把关 | 9 | 进一步做好打好三大攻坚战和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持续扩大内需、推动创新驱动发展、保障和改善民生等有关重大政策解读材料的编写和审核把关。 | 县政府办公室、县直政务公开考核责任单位，各乡镇人民政府，县经济开发区管委会 | 全年 |
| （七）“六稳”、“六保”政策解读 | 10 | 全面阐释做好“六稳”、“六保”工作各项政策举措，重点体现决策背景和依据、制定意义和总体考虑、研判和起草过程、工作目标、主要任务、创新举措、保障措施和下一步工作等实质性内容，使人民群众和市场主体充分了解政策红利，有效提振市场信心。 | 县政府办公室、县发展改革委、县财政局（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县经信局、县人社局、县商务局、县扶贫开发局、县生态环境分局、县农业农村局等相关职能部门 | 全年 |
| **四、提升决策和执行公开质量，促进行政权力在阳光下运行** |
| （八）向公众意见征集 | 11 | 涉及公共利益和公众权益的重大事项，除依法应当保密的外，要主动向社会公布决策草案、决策依据等，通过听证座谈、网络征集、咨询协商、媒体沟通等多种形式，广泛听取公众意见。县区每年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等公众代表列席政府常务会议等政府会议每年不少于3次。 | 县直政务公开考核责任单位 | 全年 |
| （九）涉企政策制定 | 12 | 建立和实施企业家参与涉企政策制定机制，主动向有代表性的企业和行业协会商会以及律师协会问计求策，使各项政策更接地气、更合民意。涉企政策制定要征求相关企业、行业协会等意见建议，每县区原则每年不少于5次。 | 县直政务公开考核责任单位 | 全年 |
| （十）重点工作落实 | 13 | 推进重要部署执行公开，围绕2020年政府重点工作任务，加大政策措施落实和重大项目推进情况公开力度。政府重点工作任务分解完成情况原则上一季度一公开。 | 县直政务公开考核责任单位 | 全年 |
| （十一）执法公示 | 14 | 严格落实行政执法公示制度，规范行政执法行为，集中向社会依法公开行政执法职责、执法依据、执法程序、监督途径和执法结果等信息。 | 县司法局等具有行政执法权县直单位 | 全年 |
| **五、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质量，促进政务公开数据更具“含金量”** |
| （十二）年报数据管理 | 15 | 针对部分地区和部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存在数据统计口径不统一、数据质量有待进一步提升等问题，要准确把握数据填报要求，认真核实完善年度报告数据，提高数据精准性。 | 县政府办公室，县直政务公开考核责任单位 | 全年 |
| （十三）深化与放管服融合 | 16 | 促进年度报告与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紧密结合，切实提升年度报告编制水平。 | 县直政务公开考核责任单位，各乡镇人民政府，县经济开发区管委会 | 全年 |
| **六、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水平，促进政务公开和政府网站工作深度融合** |
| （十四）规范公开平台建设 | 17 |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平台有关事项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19〕61号）要求，统一规范政府网站政府信息公开平台的名称、页面设计、栏目设置等。 | 县政府办公室 | 8月底前 |
| （十五）完善在线互动回应机制 | 18 | 完善政府网站在线互动功能，丰富互动交流渠道，提升在线互动平台的实用性，理顺留言办理答复机制，确保在收到留言咨询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完成回复。 | 县长热线办公室牵头，县政务公开考核责任单位协同 | 7月底前 |
| （十六）建立健全联动配合机制 | 19 | 建立健全政务公开与政府网站工作的联动配合机制，各级政务公开工作机构要做好对政府网站内容建设的业务指导，充分发挥政府网站作为政务公开第一平台的重要作用。 | 县政府办公室 | 7月底前 |